

名家析名著丛书

林语堂 名作欣赏



中国和平出版社

名家析名著

国防大学 2 060 8206 8

林语堂 名作欣赏

竺友道 主编

中国和平出版社

(京)新登字 086 号

林语堂名作欣赏

金宏达 编写

※

中国和平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8 号)

邮编:100037

新华书店经销

河北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

850×1168 1/32 17.125 印张 400 千字 4 插页

1993 年 6 月第一版 1994 年 4 月第二次印刷

(平)ISBN7-80037-886-1/I·82 定价:12.00 元

(精)ISBN7-80037-845-4/I·78 定价:16.50 元

序 言

金宏达

以往学习中国现代文学史的人，大抵也知道林语堂此人，不象张爱玲、徐訏一类作家，完全被沉埋在历史的尘埃中。然而，林语堂之留名或扬名，说来也有点“幽默”：不是因为他有洋洋数十卷的著作，和属于他的一份独特的成就，而是因为三十年代他在上海主办《论语》、《人间世》、《宇宙风》、《西风》等刊物，讲“性灵”，谈“幽默”，提倡“小品文”，受到鲁迅的批评。至今有些文学史教科书，介绍林语堂的文字，还是在关于后期鲁迅的章节中，这种方式实际上已给他不公正的做了“定位”。当然了解得更多一些的人，还知道他和鲁迅有一段交谊笃厚的历史，他们曾是《语丝》的同人，鲁迅到厦门大学教书，也是林语堂“做工作”的结果。

近年来，国内对林语堂的注意，也象媒介中喜欢形容的各种名目“悄然兴起”的“热”一样悄然“升温”，林语堂的许多著作坊间都已可见到，尤其是他的散文，被冠以“幽默”二字不胫而走。然而，一般读者在读了之后，都会面对这位陌生的“幽默大师”感到迷惑不解，因为他除了少数令人发噱的“笑话”之外，实在不如当今的笑星那样“滑稽”和“真逗”。

这种现象说明对林语堂的介绍仍然是片面的，似乎很需要

还他以一个较为全面的形象，对他也应有一个客观、公正的评价。当然这一切都不是本文或本书的任务，只是缘于这种观察，本书试图改变一下现今各种赏析、推荐林语堂作品的选本的路数，不只介绍其杂文、散文，也更多地推荐其小说，表明他的文学成就不只在杂文、散文，也在于其数量甚为可观的小说，而且也表明，仅以“幽默”不足以概括其人其文的特色，更何况是对“幽默”并不准确的那种理解，这或者是现代文学研究所应做的一种不太用力的努力。而本文则也要试图对林语堂做一些基本评价和介绍，尽管这些看法仍然未必贴切。

林语堂于1895年(光绪二十一年)生于福建南部龙溪县坂仔村。其父是一个长老会牧师，有兄弟六人，姐妹二人。他自称：“童年之早期对我影响最大的，一是山景，二是家父，那位使人无法忍受的理想家，三是严格的基督教家庭。”(《八十自叙》)他的中学时代是在一所教会学校度过的，而后进入上海圣约翰大学，毕业后到北京清华大学任教。1919年结婚，其后又赴美国、法国和德国留学。这种教育背景使他具有很好的外文功底，并接受西方文化较多的熏陶，而对中国文化则缺乏了解，正如他自己所说：“我过去受限制不得看中国戏，其实大部分中国人都是从中国戏里得以知道中国历史上那些名人的。使巴勒斯坦的古都哲瑞克陷落的约书亚的使者，我都知道，却不知道孟姜女的眼泪冲倒了一段万里长城。”(《八十自叙》)然而，他却不象一些西化的知识分子那样鄙薄中国文化，相反，对中国文化非常倾服。后来，他以各种作品向世界宣扬中国文化，这方面的努力与成就是罕有其匹的。

林语堂1923年归国。1924年由孙伏圆编辑的《语丝》创刊，他是主要撰稿人之一，也即《语丝》社之成员。自此开始其五十余年的写作生涯。

尽管林语堂的思想层面矛盾甚多,有相当的复杂性,被人称之为中国现代文学史上“最不容易写的一章”(徐訏:《追思林语堂先生》),而综观其写作生涯却也大体脉络清楚,尤其是前期作为《语丝》的一员战将和三十年代在上海主办《论语》等刊物,思想反差较大,尔后侨居国外,长达数十载,著述甚丰,而意识与行状则无太大变迁,大体而言,可分为三段评述:

(一)作为《语丝》撰稿人时期,是鲁迅先生同一战壕的战友,“对于时事政治常常信口批评”(《林语堂自传》),他抨击军阀政府,斥责名流、“文妖”,声援爱国学生,蔑视“公论”,张口便骂,“匪”气十足,如唐弢先生所说:“那时候的林先生如初生之犊,无所惧惮,实在有点可爱。”(《林语堂论》)虽然也曾主张“费厄泼赖”,却也不足掩其搏战的锋芒。这一时期的文章大抵结集于《剪拂集》中。

(二)三十年代在上海创办《论语》、《人间世》、《宇宙风》、《西风》等刊物时期。这一时期林语堂一方面仍有一些富有正义感的文章和行动,与前一时期相衔接,另一方面又独树一帜,讲“性灵”,谈“幽默”,提倡“小品文”和“语录体”,甚至“偏憎人家说普罗”,为此受到鲁迅的批评,演成现代文学史上一场著名的论争。其杂文与散文的成就,对现代杂文与散文的发展,具有一定意义。

(三)1936年8月起旅居海外直至去世,这一时期他的思想并无明显变迁,而他所致力写作领域则甚广阔,主要有长篇小说和历史人物传记的创作以及散文创作,介绍中国文化的著作和英译中国文学作品等。他学识广博,兼收并蓄,“两脚踏中西文化”,特别是强烈表现出对故国、故土文化的依恋。在国外,又在民族文化虚无主义盛行的时代,一个自幼即接受西方文化教育的人,象他那样肯定、倾服并积极宣扬介绍中国传统文化,实在

难能可贵。当然，他的政治偏见仍然存在。

由此可见，研究中国现代文学史，林语堂不仅是一个回避不了的人物，而且是一个需要全面、认真研究的人物。作为一个作家，对于他的评价就不能局限于某一阶段，而要综其一生和全部著作，否则就要失于片面。

评论林语堂，有以下几个问题，是需要澄清和予以认识的。

一是他与鲁迅的关系。关于鲁迅对他的看法，和他对鲁迅的看法，可参见本书中所收《鲁迅之死》一文及其评析文章，应该特别申明的是，过去那种把与鲁迅有过论争或被鲁迅批评过的人，一律视为十恶不赦的坏人或罪人的看法，显然是极左的，更何况鲁迅对林语堂从没有全盘否定过，即使是非常尖锐的批评，也是尽朋友的爱护之心。鲁迅在与斯诺的谈话中，把林语堂列为重要的散文作家，而且认为：“即便是林语堂，也不能划归为资产阶级作家，他更多地是属于旧式经院派的文学传统，而不是现代资产阶级的观念，前者产生于封建主义的背景之下，而后者实际上是他冷嘲热讽的对象。”这说明鲁迅对林语堂有非常冷静、客观和科学的分析。鲁迅对林语堂进行批评时的拳拳之心也是很令人感动的，他说自己“并不主张他去革命，拼死，只劝他译些英国文学名作，以他的英文程度，不但译本于今有用，在将来恐怕也有用的。……但我至今还自信是良言，要他于中国有益，要他在中国存留，并非要他消灭。”林语堂与鲁迅是老朋友，即使是在激烈的思想冲突和文字论争中，朋友之道、之谊始终是存在的，这一层关系应该从被过去过分强调敌我性质的文坛论争的描述中突显出来，将有助于我们重新认识和评价林语堂。

二是林语堂的“幽默”问题。“幽默”一词确系林语堂首先提出的，1924年，他在《晨报副刊》发表《征译散文并提倡“幽默”》、《幽默杂话》两文，主张把英语的 *Humour* 音译为“幽默”。至三

十年代，他又再度大力提倡，“幽默”遂风行一时，林语堂之被称为“幽默大师”盖出于此。实际上，他所提倡的幽默和一般人所感觉滑稽与逗乐者并不是一回事，他这位“幽默大师”也与“笑星”之流不同。细说起来，他的“幽默”观涵盖的内容甚多，前后主张也有一定延伸，而就其精神实质来说，就是强调“幽默”是一种“人生观”，文学上的幽默则是“人生观”的体现，是“心灵舒展的花朵”。因而，这种“幽默”也就不是较低层次的滑稽、逗乐，而是要以一种超脱、闲适的态度观照人生，享受人生的乐趣，使生活艺术化。正是从这种态度出发，他极力推崇中国人的哲学是“愉快哲学”，认为这种“愉快哲学”造成一种实际的生活艺术，能使人对人生尽量享受，而这种哲学“才是真正深湛的哲学”。他之提倡“幽默”正是与这种哲学相联系的。他自己谈到“幽默”与“滑稽”的区别时也说：“‘幽默’一词与中国的老词儿‘滑稽’，两者常有颇多混乱之处。‘滑稽’一词包括低级的笑谈，意思只是指一个人存心想逗笑。我想使‘幽默’一词指的是‘亦庄亦谐’，其存心则在于‘悲天悯人’。”他主办《论语》大赚其钱，后来，有一位朋友接过去办，“这份杂志不久就降格而成为滑稽笑话的性质，后来也就无疾而终。”（《八十自叙》）这说明他的朋友并不理解其所提倡的“幽默”与“滑稽”两者虽然相近，却实在相距甚远。了解这一点，对了解他的散文特色十分重要。林语堂的杂文、散文，其中真正的噱头、笑料很少见，而知识广博，取材灵活，情趣活泼，追求本色，洒脱闲逸，内里又有一种返朴归真、悲天悯人的襟怀，在现代散文创作中上承晚明小品，自成一家，与此关系甚大。这里还需补充一点的是，林语堂尽管十分欣赏道家幽默的享受型的人生态度，大力提倡“幽默”，而在“做事”方面却又主张非常“认真”。他之一生著述宏富，没有认真的、甚至是刻苦自律的态度是断然做不到的。他一生以“文章可幽默，做事须认真”为座右铭，

值得引人深思。

第三是应该客观、全面地评价他的小说创作。林语堂在海外创作了多部长篇小说,其中以《京华烟云》最为著名,曾经被提名为诺贝尔文学奖的参选作品。近年来,国内也已有多家出版社出版了《京华烟云》及其他长篇小说。关于《京华烟云》的写作缘起,林语堂的女公子林如斯披露道:“1938年的春天,父亲突然想起翻译《红楼梦》,后来再三思虑而感此非其时也,且《红楼梦》与现代中国距离太远,所以决定写一部小说。”这个缘由表明这部小说与《红楼梦》关系十分密切,读者感到它与《红楼梦》面目近似,实无怪其然。另一方面,该书中文译者张振玉先生也说得好:“清末民初的上流社会,北平的‘老旧家儿’,确实仍然保存若干《红楼梦》里的生活、人物、思想、风俗、习惯。若说《京华烟云》里卷上与卷中是模仿《红楼梦》,莫若说是不得不尔,因为当时的客观现实正是如此。同样,在描写由清末至抗战这三十年来社会与思想的演变,作者的文字也是写实的,也正因为客观现实正是如此。欲求其象《红楼梦》也不可得了。”(《京华烟云·序》)这部小说虽也有一些概念化的问题,然而由于意在向外国介绍中国,着力写实,人物众多,事绪纷繁,时代生活内容较为丰厚,社会风俗画色彩浓郁,堪称一部具有史诗性的大作。

与《京华烟云》合称为三部曲的另两部小说是《朱门》与《风声鹤唳》。除《风声鹤唳》中个别人物与《京华烟云》有关外,实则并无承续关系。《朱门》以大家闺秀杜柔安与青年记者李飞的爱情故事为主要线索,辅以另几对青年男女的爱情遭际,以新疆汉族军阀对少数民族的镇压与军阀混战的历史背景,对当时社会生活现实作出具有一定真实性的展示,在所描绘的一些人物形象上,体现出作者对爱情与友情方面传统美德的肯定与褒扬,对少数民族受压迫群众的同情,和对封建军阀、官僚地主的愤恨,

具有较积极的思想意义。整个故事设计——一个名门闺秀爱上一个门第较低的有才华的男子，历经挫折而矢志不渝，最终实现了美满姻缘，也是很传统的情节模式，其中更有侠士式的人物的义举，美貌名伶的不幸遭际等等，显出这是一部较能适应大众趣味的准通俗小说。而林语堂的其他一些小说也大抵带有某种准通俗小说的特征，我以为这是我们在欣赏林语堂小说时所应注意的。

三部曲的另一部小说《风声鹤唳》是抗日战争时期生活的描写。把这样三部人物与情节不相关联或关联甚少的小小说称之为三部曲，可能有的解释有两个：一个是三部小说写的时代先后相承接；另一个则是《京华烟云》着力宣扬道家思想，《朱门》中儒家伦理观念有突出体现，而《风声鹤唳》则又处处宣讲佛教的“业”的理论，道、儒、释三教的思想均为林语堂所肯定和倾服。从后一种解释看，更加容易理解为什么他的小说理念化倾向那样严重。《风声鹤唳》中的说教尤其多，林语堂每每借理想人物和理想的故事结局来体现自己的理念，这部小说最后引了一句佛教名言：“为友舍命，人间大爱莫过于斯。”用以映照人物的命运：姚博雅知道崔梅玲爱老彭，便退出“三角”，毅然袭击日军而牺牲，崔梅玲则甘于与他的牌位成婚，继续从事难民的工作，“老彭和丹妮在共同的奉献中找到了意想不到的幸福。”三部曲中就思想与艺术而论，这部小说最差。

其它几部小说中说教就少多了。《红牡丹》甚至描写一个年青的风流寡妇如何狂热地追求爱情，其中颇多情欲的气息，思想上似乎也从中国传统伦理道德宕开。就艺术描写而言，《红牡丹》在林语堂的诸长篇小说中是较好的。《赖柏英》按作者自己的说法乃是一部自传体小说，然而，除了作者确有一段与家乡女友恋爱而至分手的经历之外，小说男主人公新洛在国外的经历却

与作者无干。那么，何以称之为“自传”体？我以为此处之所谓“自传”，就是“传”作者自己的真实思想与心情，也即“传”他是“山地的孩子”，始终依恋着故土，保持着一种“高地的观点”，无论身在何处，坚守不渝。小说在赖柏英和新洛这两个人物身上都倾注了对中国本土文化的深深依恋之情。“曾经是山里的孩子，便永远是山里的孩子。”作者也许认为，并不一定要所写完全是自己，而只要体现自己这一信念，突出这一对自己最具根本性的说明和解释，就是自己的“自传”。林语堂的这一“故国文化”结，在另一部小说《唐人街》中也有较深刻的体现，它把描写的场景完全移至海外的一条唐人街上，通过那里一个普通的中国劳工家庭中不同文化之间的冲突和融合，积极肯定中国传统文化的价值观念，确立一种对中国文化的信心。小说所展开的家庭故事与抗日战争中爱国华侨的行动相交织，使得作品洋溢着一种爱国主义热情。林语堂长期羁留海外，却撰写如此之多眷恋和肯定故国文化的小说，这仍是他早期进步精神的延续，是值得肯定，并予以重视的。

此外，他的作品中还包括一部描写未来社会的幻想型的小说《远景》和对中国传奇小说的改写等。通过以上粗略的介绍，我们即已可以感到林语堂小说创作的题材相当广泛，形式亦颇灵活，虽然总的说来，艺术描写缺乏深度，却具有相当的广度。过去我们只认为他是一个散文作家，现在面对他如此宏富的长篇创作，理应另眼相看，对之做全面研究。除了这些小说外，林语堂还有一些颇具文学色彩的历史人物传记，如《苏东坡传》、《武则天传》等，尤其是《苏东坡传》被他自己称为是最满意的一部作品，也是值得注意的。

林语堂从根本上说还是一个学者型的作家，事实上，他的学术上的成就要高于文学上的成就；由他主编的《开明英文法》和

《汉英大辞典》，以及其语言学研究的著作，都使海内外数代学人获益非浅。此外，他用英文写作的有关中国文化与民族智慧的一些书，如《吾国吾民》、《生活的艺术》等流传甚广，他还用英文翻译了不少中国古典文学作品，亦均得力于他极高的英文能力和文化修养。

一位美国学者曾经如此盛赞林语堂道：“他一身融化了东西的智慧。只要将他的著作读上数页，谁也会觉得与高人雅士相接，智者之言，亲切有味。其思想合理中节，谦虚而宽容，开朗而友善，热情而明智。其风度，其气质，古之仁人，不能过也。其写作著述，机智而优美，巧慧而闲适，不论涉及人生任何方面，莫不如此。于人生则因林见树，由大识小，辨别重轻，洞患本末。若寻一词定以形容林氏，只有‘学养’一词。若谓文化人中之龙凤，林氏当之无愧也。”（《八十自叙》）

林语堂生前身后主要是作为一个文化名人蜚声海内外，其文学成就参与塑造了这样一位文化名人的形象，是研究林语堂所不可不重视的。本书之编辑意在加强这方面的注意，所选未必精当，赏析文字也只是一得之见，当今选家蜂起，也只是聊备一格而已。

鉴赏文撰稿人(按姓氏笔画排列)

子	通	朱	金	李	惠	彬
李	劲	阳	光	阿	田	
阿	炳	崔	青	莲		

目 录

序言.....	(1)
---------	-----

· 杂文 散文 ·

悼刘和珍杨德群女士.....	(1)
祝土匪.....	(7)
论语丝文体	(12)
《剪拂集》序	(20)
冬至之晨杀人记	(25)
论西装	(31)
春日游杭记	(37)
记春园琐事	(43)
说避暑之益	(49)
秋天的况味	(54)
论躺在床上	(57)
鲁迅之死	(64)
记纽约钓鱼	(68)

闲话说东坡	(73)
孟子说才志气欲	(77)
论趣	(82)
论孔子的幽默	(87)
说乡情	(94)
记鸟语	(98)
瑞士风光	(102)

• 小 说 •

京华烟云(第 17、19、21、24、40 章)	(107)
朱门(第 4 部)	(198)
红牡丹(第 10~19 节)	(251)
赖柏英(第 6、7、8 章)	(367)
唐人街(第 19 章)	(396)
贞节坊	(411)
碾玉观音	(434)

• 附 录 •

八十自叙	(453)
林语堂作品要目	(526)
林语堂研究资料目录索引	(529)

悼刘和珍杨德群女士

今日是星期日，稍得闲暇，很想拿起笔来，写我这三天内心里的沉痛，但只不知从何说起。因为三天以来，每日总是昏头昏脑的，表面上奔走办公，少有静默之暇，思索一下，但是暗地里已觉得是经过我有生以来最哀恸的一种经验；或者一部分是因为我觉得刘杨二女士之死，是在我们最痛恨之敌人手下，是代表我们死的，一部分是因为我暗中已感觉亡国之隐痛，女士为亡国遭难，自秋瑾以来，这回算是第一次，而一部分是因为自我到女师大教书及办事以来，刘女士是我最熟识而最佩服嘉许的学生之一（杨女士虽比较不深知，也记得见过几回面），合此种种理由使我觉得二女士之死不尽像单纯的本校的损失，而像是个人的损失。

三月十八日即她死的早晨八时许，我还得了刘女士的电话，以学生自治会名义请我准停课一天，因为她说恐怕开会须十一时才能开成，此后又恐怕还有游行，下午一时大家赶不回来。我知道爱国运动，女子师范大学的学生素来最热烈参加的，并非一班思想茅塞之女界所可比，又此回国民大会，纯为对外，绝无危险，自应照准，还告诉她以后凡有请停课事件，请从早接洽，以便通知教员，不知道这就是同她说话的末一次了。到下午二时我因要开会到校，一闻耗即刻同许季萼先生到国务院，而进门开棺头

一个已是刘女士之尸身，计前后相距不过三数小时。闭目一想，声影犹存，早晨她热心国事的神情犹可涌现吾想象间，但是她已经弃我们而长逝了。

刘女士是全校同学钦爱的领袖，因为她的为人之和顺，及对于校事之热心，是全校同学异口同声所称赞的。功课上面，是很用功，是很想自求进益的一个人，看见她的笔记的人大都可以赞同，而且关于公益事宜尤其是克己耐苦，能干有为，是称为中国新女子而无愧。我本知她是很有希望的一个人才，但是还不十分知道底细，到许季荊先生对我详述，才知道她是十分精于办事灵敏的女子。上回女师大被章刘摧残，所以能坚持抵抗，百折不馁，而有今日者，实一大部分是刘女士之功，可称为全校革命之领袖。处我们现今昏天黑地，国亡无日，政治社会思想都须根本改造的时期，这种热心有为，能为女权运动领袖的才干，是何等的稀少，何等的宝贵！

记得有一天很冰冷的晚上，到十时，刘女士才独自一人提了一个极大的皮箱来我家里。这是两月前女师大演剧的第二天，是为还借用的衣服来的。因为到各家去分还，所以跑到这里来已经时候很晚而十分疲倦了，但是她还是说“不累”，仍旧笑容的谈到前夜演剧的情况，个人的劬劳，好像全不在心上。我方明白女师大之所以能有奋斗到底的成绩，是因为有这种人才。

在我的书桌上，有一本刘女士的英文作文簿，是她死的前一日交来的，一直到现在总是不忍翻开看。今天毅然开看，最后一篇的题目是：

Social Life in the College 后记 Mar. 16, 1926, 就是她死前两天做的。刘女士每对自己的英文懊悔程度太差，以前旷课太多，其实一看她的英文倒是很流畅通顺的。这一篇文中有很可引起我们感叹之语，很可以使我们知道她求学的心切，及上回因受